

舟山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注册地址：杭州市杭大路 1 号）

二〇一七年六月

目录

目录	2
重要声明	4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5
一、债券名称	5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5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	5
四、发行主体	5
五、债券期限	5
六、发行规模	5
七、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6
八、债券利率	6
九、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	6
（一）还本付息的期限及方式	6
（二）起息日	6
（三）付息日	6
（四）兑付日	6
（五）计息期限	6
十、担保情况	7
十一、信用评级情况	7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信用评级情况	7
（二）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7
十二、债券受托管理人	7
十三、募集资金用途	7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8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8
（一）基本情况	8
（二）主营业务	8
二、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情况	9
三、发行人 2016 年度财务状况	10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1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1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1
第四章 本期债券担保情况	12
第五章 对外担保变动情况	13
第六章 资产权利限制情况分析	14
第七章 银行授信及使用情况说明	15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6
第九章 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17
第十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8
第十一章 其他重要事项	19
一、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19
二、相关当事人	19

重要声明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舟山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交投”、“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舟山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浙商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浙商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一、债券名称

舟山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2016年3月24日，经中国证监会【2016】589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

舟山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为“16舟交 01”（136609）。

四、发行主体

本期债券的发行主体为舟山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五、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的期限为5年。

六、发行规模

本次债券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其中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5亿元。

七、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八、债券利率

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3.30%。

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九、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

（一）还本付息的期限及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二）起息日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6 年 8 月 9 日。

（三）付息日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8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四）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1 年 8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应兑付债券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五）计息期限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 2016 年 8 月 9 日至 2021 年 8 月 8 日止。

十、担保情况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十一、信用评级情况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信用评级情况

公司聘请了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新世纪评级出具的《舟山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债评[2016]010581 号），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二）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本次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机构新世纪评级将在近期出具本次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详细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跟踪评级报告。

十二、债券受托管理人

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舟山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ouShan Communications Investment Group Co.,Ltd.

法定代表人：袁海滨

成立日期：1993 年 06 月 19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

住所：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新城千岛路 255 号

邮政编码：316021

电话：0580-2167908

传真：0580-2167926

所属行业：交通运输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900148697350M

经营范围：交通基础设施投资、经营、管理，旅游项目投资开发，合作投资、委托投资、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一般货物仓储配送，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船舶、船用品及配件、燃料油（不含危险品）、润滑油、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品）；电动工具、机电产品、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销售，施工机械、运输车船租赁，酒店管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二）主营业务

根据 2011 年第三次修订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的行业划分标准和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 26 日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发行人属于“G55 交通运输业”。

目前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分为六大板块：水上货运业务、水上客运业务、道路客运业务、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运营业务、贸易服务业务、旅游服务及船舶修造等，具体情况如下：

业务板块	主要用途
水上货运业务	主要经营国内各水上航线沿海散货运输业务及部分国际海上运输业务；主要为电煤、谷物、矿砂等大宗商品的运输。
水上客运业务	水上客运主要以舟山“旅游金三角”（普陀山-朱家尖-沈家门）为核心，主要经营以普陀山为中心的八条专用航道，并辐射至岱山、桃花岛等景区以及吴淞、洋山深水港、宁波等沿海港口。
道路客运业务	以经营旅游客运为主，汽车运输公司覆盖旅游包车、公路客运、城市交通运输以及客运站场经营等，公共交通公司以城市交通运输为主。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运营业务	承担了舟山市城市交通基础设施重大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等。承担建设的公益性项目，由舟山市相关政府部门给予相应财政补助，非公益性项目以自建、自营为主。
贸易服务业务	主要是为各类成品油、燃料油、润滑油等各类油品的批发及零售业务。
旅游服务及船舶修造等	主要为定海、沈家门及普陀山三大客运站及旅行集散中心、宾馆等旅游服务设施，承担旅客运输、票务代理、餐饮住宿等服务业务。

二、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4.01 亿元，同比上涨 6.71%，实现净利润 1.55 亿元，同比上涨 24.00%。

在收入构成方面，水上货运业务、水上客运业务、道路客运业务、贸易业务和旅游服务是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较快的原因是，控股子公司海峡轮渡、海星轮船水上客运业务收入的增长，带动了公司整体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发行人是舟山市从事经营水陆客运的最大企业，由于舟山特殊的地理位置，限制了铁路、航空等交通方式的发展，旅游运输主要通过水陆解决，发行人水陆客运受到的竞争压力较小。自 2009 年底舟山跨海大桥开通以来，发行人水上客运业务受到了不同程度的影响，虽然外地游客到舟山旅游的人数逐渐增多，但旅客基本通过舟山跨海大桥坐大巴或私家车进岛，因大桥交通的分流作用，长途航线的运营受到了较大的冲击。但对短途航线来说，大桥的开通带来了丰富的客流量，相对便捷的公路交通越来越成为人们进出舟山的第一选择，陆上客运需求不断增加。同时，丰富的客流量也增加了舟山岛际间水上运力的需求，促进了短途客运航线的快速发展。发行人的水上客运主要以舟山“旅游金三角”（普陀山-朱家尖-沈家门）为核心，基本垄断以普陀山为中心的八条专用航道，并辐射至岱山、桃花岛等当地景区以及吴淞、洋山深水港、宁波

等沿海港口，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和垄断地位。未来公司在水陆客运的优势将随着舟山旅游业的大力发展而进一步提升。

三、发行人 2016 年度财务状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4 年末
总资产	280.87	256.98	9.3%	251.28
总负债	117.89	95.74	23.14%	91.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98	161.24	1.08%	159.57

单位：亿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4 年度
营业总收入	24.01	22.50	6.71%	20.75
利润总额	2.05	1.78	15.17%	1.40
净利润	1.55	1.25	24.00%	1.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1	0.83	45.78%	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	9.26	-7.8%	8.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9	-17.09	-	-6.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2	5.72	139.86%	2.40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6]589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含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

发行人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完成第一期人民币 5 亿元公司债券的发行，该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共 49,600.00 万元，已于 2016 年 8 月 11 日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开披露的《舟山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5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40,000.00 万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务，9,6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年末尚未使用总额为 7,500 万元。

第四章 本期债券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第五章 对外担保变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3,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本期末担保金额	借款到期日	本期较上期变动金额
舟山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永跃控股有限公司	3,000	2017/3/30	-
报告期内实际担保金额合计				3,000
实际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02%

第六章 资产权利限制情况分析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合计约 40,150.68 元，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第七章 银行授信及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具有良好的信用状况，在各大银行均具有良好的信誉，获得了各大银行较高的授信额度。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在金融机构的授信额度总额为 835,000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350,000 万元，未使用额度 485,0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均按时偿还银行贷款，未发生过违约现象。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6 年度本期债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章 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于 2016 年 8 月 9 日正式起息。2016 年度内，未有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发行人将于 2017 年 8 月 9 日支付自 2016 年 8 月 9 日至 2017 年 8 月 8 日期间的利息，相关付息具体事宜将会按照本期公司债券上市交易场所要求在付息前予以公告。

第十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本次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机构新世纪评级将在近期出具本次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详细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跟踪评级报告。

在本次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新世纪评级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第十一章 其他重要事项

一、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2016 年度，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不存在重大行政处罚及整改情况，无破产重组相关事项等。

二、相关当事人

2016 年度，本次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未发生变动。

（此页无正文，为《舟山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度）》盖章页）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9日